

# 关于《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许可证》 年审的前期工作指引

一、在去平台填写相关年审资料之前请将附件 1:《公司经营情况与社会责任报告》模版填写后打印出来，**签名并盖章**，然后扫描好，因为要提交到平台上。

二、根据图提示一步步进行：

(1)、因每个人的浏览器存在一定的差别，“**国家广播电视总局政务服务**平台”（<https://zw.nrta.gov.cn>）。



(2)、从“**制作经营机构**”进去，有些时候高峰期很难登陆，请耐心的试几次，不要一两次无法进入就单独私聊管理员。



(3)、选择“法人用户登陆”。月报时候也是一样，建议没事的时候不要更改原始密码，如果没有更改，就按原密码“8888”进入，账号是公司的全称。



(4) 进入后找到“制作机构业务”那栏，按图指引选“换证审核”。



(5) 看整个屏幕的右边，在平日“月报”那有选择“换证申请”，然后会出现一系列需要填写的内容，请按照自己公司“2019、2020年

度”所创作的节目情况如实填写。



(6)、关于“**财务情况**”这一栏资料，不要问主管部门领导怎么填写，应该问自己公司的财务。如此填写，如果是“0”，也要填写“0”。

(7) 提交完业绩审核后，还需及时查看审核反馈。如省局对你的业绩表提出了修改意见，有退回待修改的，请及时修改后重新提交。

**注意 1：换证申请一旦有结论，即不可修改，所以提交时一定要确保已填写好业绩。未填写完整要离开页面的，请先【保存】，核对好后再点【保存并提交】；**

**注意 2：许可证号在（粤）字第 03770 号前的机构，一定要填写业绩情况。节目制作具体情况和节目发行具体情况均未填写的，即被认定为无业绩。如果你公司未在系统上填写业绩，即业绩审核结果为“不合格”的，许可证到期后不予以换证。**

**注意 3：2020 年发证的机构（即初次发证时间在 2020 年 1 月 1 日以后的机构）（许可证号在（粤）字第 03770 号（含）之后的机构，无业绩要求，可直接上传《经营情况与社会责任报告》**

并提交即可。

附件 1:《公司经营情况与社会责任报告》模版